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ST 海源

公告编号：2025-095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梁继富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梁继富先生具备任职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高新开发区赛维大道 1950 号

联系电话：0790-6861052

电子邮箱：hyjx@haiyuan-group.com

特此公告。

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

附件：

梁继富先生，中国国籍，1994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2025年10月入职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曾先后供职于上海徠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亚格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百佳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继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梁继富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